

## 投資產品交易優惠 (「本計劃」) 條款及細則

### A.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 (「推廣期」)。
2. 本計劃只適用於中國建設銀行 (亞洲) 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的個人銀行、私人財富及私人銀行之個人客戶，並須持有本行任何儲蓄或支票戶口 (包括單名或聯名)，而不適用於商業銀行客戶、公司客戶、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客戶、本行職員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職員。本行保留決定客戶是否符合資格的權利 (「合資格客戶」)。
3. 於推廣期內，合資格客戶只可享有下列 B 部分所列明的基金/債券交易獎賞、外匯掛鈎存款 - 高息貨幣存款交易獎賞及額外獎賞各一次；如有多於一名的戶口持有人，則只有主要戶口持有人方可符合資格享有現金獎賞。
4. 若合資格客戶同時符合其他推廣優惠資格 (包括但不限於「跨境理財通」相關之推廣) 並獲享以下優惠，本行保留向合資格客戶只提供部分或全部優惠之權利。
5. 合資格客戶除須符合下列 B 部分的條件外，於獲得相關優惠的獎賞時，須仍然符合本計劃的條件及屬於本行有效個人銀行/私人財富/私人銀行客戶。否則，有關獎賞將會被取消及不會以任何其他方式提供予合資格客戶。
6. 合資格客戶須同時受相關之銀行產品及服務的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單張、瀏覽本行網站或向本行職員查詢。
7. 本行保留不時更改、暫停或終止本推廣及不時修訂任何有關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8. 若此條款及細則的英文與中文版本不一致，則以英文版本為準。

## B. 優惠詳情

### 9. 基金/債券交易獎賞

a. 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之合資格客戶 (「合資格投資產品客戶」):

- i. 於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在本行未曾以任何形式 (包括個人或聯名形式) 作出及完成 (i)基金 (包括基金認購、基金轉換及定期投資基金計劃) 及 (ii)債券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認購債券除外) 交易; 及
- ii. 根據本行於 2026 年 3 月 31 日之記錄, 未持有本行任何 (i)基金及 (ii)債券產品。

- b. 合資格投資產品客戶須於推廣期內作出及完成一項或多於一項下列第 9(c)項條款所列出的基金及/或債券交易, 而交易金額累積至下列要求, 可獲得相應的現金獎賞 (「合資格投資產品交易現金獎賞」), 如合資格投資產品客戶於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曾作出及完成第 9(a)項條款所列出之投資產品交易, 本行將不會計算推廣期內相同類別的投資產品交易於交易總金額內。

| 合資格投資產品交易總金額<br>(港元或等值)          | 合資格投資產品交易<br>現金獎賞 |
|----------------------------------|-------------------|
| HK\$4,000,000 或以上                | HK\$15,000        |
| HK\$2,500,000 至 HK\$4,000,000 以下 | HK\$5,000         |
| HK\$500,000 至 HK\$2,500,000 以下   | HK\$1,000         |
| HK\$200,000 至 HK\$500,000 以下     | HK\$400           |

c. 基金及/或債券交易 (「合資格投資產品交易」) 須於推廣期內完成, 並只包括以下交易:

- i. 基金投資服務下的新認購或轉換, 而基金淨認購費或轉換費為 1.5%或以上; 及/或
- ii. 債券投資服務下的新認購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認購債券除外), 並只適用於銀行金錢收益為多於投資金額 1%之新交易。

合資格投資產品交易的金額將根據交易當天的交易金額以計算合資格投資產品交易現金獎賞，而交易總金額的要求將按照上列第 9(b)項條款的表格計算。

#### 10. 外匯掛鈎存款 - 高息貨幣存款交易獎賞

- a. 只適用於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在本行未曾以任何形式 (包括個人或聯名形式) 開立外匯掛鈎存款 - 高息貨幣存款之合資格客戶 (「合資格高息貨幣存款客戶」)。
- b. 合資格高息貨幣存款客戶須於推廣期內開立外匯掛鈎存款 - 高息貨幣存款，每累積高息貨幣存款交易金額滿等值 HK\$500,000 可獲得 HK\$500 現金獎賞。每位合資格高息貨幣存款客戶最高可享 HK\$5,000 現金獎賞 (「高息貨幣存款現金獎賞」)。
- c. 每筆高息貨幣存款的交易金額按存款貨幣本金金額計算。

#### 11. 精彩額外獎賞(「額外賞」)

額外賞包括 (I)首筆網上基金認購 0%認購費獎賞，及(II)債券交易額外獎賞。

##### I.首筆網上基金認購 0%認購費獎賞：

- i. 只適用於符合以下其中一個條件之個人銀行、私人財富及私人銀行之個人客戶 (「合資格基金客戶」)：
  - a. 於推廣期內開立全新基金戶口，並於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曾在本行以個人或聯名形式持有基金戶口；或
  - b. 於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開立基金戶口，並於此期間內未曾在本行以任何形式 (包括個人或聯名形式) 作出及完成基金交易 (包括基金認購、基金轉換及定期投資基金計劃)。
- ii. 於推廣期內，合資格基金客戶透過網上渠道(即手機銀行或網上銀行)進行首筆基金認購可享 0%認購費，認購費減免上限 HK\$6,000 或等值(「認購費減免」)。



- iii. 認購費減免不適用於 i)淨認購費低於 1.5%的基金認購、ii)基金轉換、iii) 基金轉入及 iv)定期基金投資計劃。
- iv. 合資格基金客戶須於認購基金時繳付全數認購費。本行會按下列第 13 項所列之日期退回認購費減免予合資格基金客戶。

## II.債券交易額外獎賞：

- i. 只適用於推廣期內成為本行客戶，並於前過往 12 個月(即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未曾在本行以個人或聯名形式持有任何賬戶或使用任何銀行產品或服務 (不包括信用卡及跨境理財通「南向通」戶口) 的個人銀行、私人財富及私人銀行之個人客戶(「合資格全新客戶」)。
  - ii. 於推廣期內，合資格全新客戶完成合資格債券交易，並獲得相關的合資格投資產品交易現金獎賞，可享 HK\$500 額外現金獎賞。
12. 本計劃的現金獎賞總金額將以港幣計算。若有關交易以外幣進行，本行將根據由本行決定計算日之當日匯率計算上述交易之總金額。
13. 合資格客戶於整個推廣期最多可獲 HK\$26,500 現金獎賞。本計劃的現金獎賞將於 2026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直接存入合資格客戶的綜合理財結算戶口 (如適用) 或最近開立及有效之港元支票/儲蓄戶口內 (不包括「月月增息儲蓄戶口」)，惟合資格客戶必須符合本計劃之條件及仍屬本行有效的個人銀行客戶/私人財富/私人銀行客戶，否則有關現金獎賞將會被取消。
14. 本行保留根據本行的系統記錄釐定本計劃現金獎賞的權利，並於計算合資格客戶是否符合資格時，核查客戶的交易記錄。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持有最終決定權。

### 風險披露

投資涉及風險。投資產品的價格波動不定，有時波動幅度非常大，甚至可能變得一文不值。投資產品不同定期存款，並非其替代品。投資產品並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計劃保障。部分投資產品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某些投資產品可能只限在某些司法管轄區內提供及/或其有限制。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除非中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務情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該產品是適合閣下的，否則閣下不應投資在該產品。投資者不應只根據本推廣資料便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之前，應事先徵詢獨立專業財務、稅務及法律顧問意見及細閱有關產品的銷售文件以獲取進一步資料包括風險因素，確保本身了解有關產品之風險性質。本資料並非投資意見，亦不構成任何投資產品之要約、要約招攬或建議。

### 基金投資

基金的過去表現，並不一定反映或保證其將來的表現。客戶有可能損失部份或全部投資本金。本行或任何其附屬機構並不承擔或擔保該投資所構成的任何責任。於適當範圍內本行可從基金經理獲取佣金或回扣。

### 債券買賣

買賣債券涉及流通及利率風險，未必百分百能夠保證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招致損失。如果債券發行機構出現信貸或失責事件，客戶有該機構未能如期向客戶繳付利息或本金的風險。投資於新興市場債券涉及特別考慮及較高風險，例如較大的價格波動、較不完善的監管及法律架構、經濟、社會及政治的不穩定等。

### 利率風險

當利率上升時，與利率相連的投資項目（如債券）的價格會相應下跌。債券價格及孳息有相反的關係。當債券價格下跌時，債券孳息會上升（反之亦然）。債券價格帶有利率風險是因為如果利率上升，已經發行了的債券的吸引力會降低。除非債券孳息及價格能相應調整去反映利率的升幅。

### 外匯掛鈎存款 - 高息貨幣存款

外匯掛鈎存款 - 高息貨幣存款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結構性投資產品，不同定期存款，並非其替代品。此產品並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計劃保障。此產品屬於非上市投資產品，不受投資者賠償基金保障，客戶需承擔銀行的信貸及無力償債之風險。投資於此產品有別於直接買入掛鈎貨幣，其回報限於應付的利息，而該利息將受掛鈎匯率的變動影響。雖然回報可能比傳統定期存款為高，但一般都承受較高風險。當掛鈎匯率的浮動與客戶預期有所不同時，客戶可能需承擔損失。外匯掛鈎存款 - 高息貨幣存款乃為持有至到期而設，客戶無權在到期前提早終止此產品。外匯掛鈎存款 - 高息貨幣存款沒有二手市場且不附抵押品，銀行亦有權提早終止此產品。

## 貨幣兌換

貨幣兌換涉及買賣價差。

## 外匯風險

貨幣匯率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國家及國際金融及經濟條件及政治及自然事件的發生。有時正常市場力量會受中央銀行或其他體系所干擾。有時匯率及有關的價目會驟升或驟跌。將港幣兌換為其他貨幣或將其他貨幣兌換成港幣時，外幣匯率的波動可能會令您承受損失。

## 人民幣之貨幣風險

人民幣現時並不可自由兌換，並受外匯管制和限制(可能隨時受到非提前通知的變化)。您應事先考慮並了解人民幣資金流動性對您造成的影響。如果您將人民幣轉換為其他貨幣，人民幣匯率的波動可能會令您承受損失。在岸人民幣和離岸人民幣乃按照不同法規下運作，在不同的獨立市場和流動資金池以不同的匯率進行交易，它們的匯率變動可能會明顯地不同。

## 結構性投資產品

結構性投資產品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結構性產品，涉及重大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市場風險、流通性風險、市況變化風險、交易對手的風險，以及發行商不能履行其結構性投資產品下義務之風險。客戶務必清楚明白其結構性投資產品於到期時可能全無價值。結構性投資產品最大的投資回報通常限於已決定的現金金額，假如基礎股票價格移動完全與客戶的觀點相反，客戶面對的潛在損失可達全部投資金額。

## 網上投資買賣服務

由於無法預料的網絡擠塞及其他原因，互聯網或其他電子或電訊媒介本來並非可靠的通訊媒介，而且透過互聯網或其他電子或電訊媒介進行的交易可能會發生以下情況：(i) 任何或所有投資產品交易的指示或其他訊息的傳送和接收可能出現故障或被延誤，及(ii) 指示可能沒有被執行或被延誤執行，或執行指示所依據的價格與閣下發出指示時的價格不同。網上投資交易系統有其相關的風險，包括硬體和/或軟件故障，而且任何該等系統故障可能導致閣下的指令不能按照閣下指示被執行或者完全不能被執行。任何或所有投資產品交易指示的傳送有發生中斷、失真、遺漏、停頓或被截取以及被誤解或任何溝通失誤的風險。

## 聲明

本推廣資料僅供參考，並只在香港以內發佈，不應被視為在香港境內或境外購買任何投資產品的要約、建議或招攬。任何對客戶的要約，邀請或建議訂立任何投資交易，也不構成任何預測未來可能發生的任何投

資產品的價格變動。本推廣資料由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受香港金融管理局規管之持牌銀行、《保險業條例》(香港法例第 41 章)下的持牌保險代理機構，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註冊機構(中央編號：AAC155)，從事第一類(證券交易)及第四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的受規管活動。本推廣資料並未經香港任何監管機構審閱。